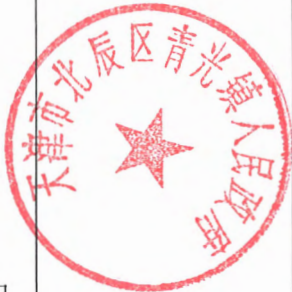


征收土地公告送达回证

受送达人	天津市北辰区青光镇人民政府			
送达事项	湖青路（光兴道-光照道）道路工程、丹青北路（光兴道-光照道）道路工程、北辰区青光示范镇韩家墅片区北区基础设施公园绿地工程 征收土地公告			
送达地点	天津市北辰区青光镇人民政府			
送达文件	送达人	送达日期	受送达人 签名、盖章	送达方式
征收土地公告 北辰区征字 (2025) 2、3、4 号	宋传海 张 雪	2025 年 2 月 14 日	 	当面送达
备 注				